

证券代码：839080

证券简称：宜净环保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海南宜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11月14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潘德扣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1年11月14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7,599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1.628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潘文秀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1年11月14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8,232,5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27.901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潘德扣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1年11月14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7,599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1.628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潘文秀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1年11月14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8,232,5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27.901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朱凤侠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1年11月14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,063,9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.628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臧青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1年11月14日起生效。上

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70,1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260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唐闻龙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1 年 11 月 14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06,4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162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唐闻龙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1 年 11 月 14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06,4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162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朱凤侠：女，1979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专学历。2000 年 6 月-2006 年 8 月，徐州五洋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经理；2017 年 7 月-2018 年 11 月任海南宜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；2006 年 10 月至今，徐州美利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经理。

（二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11 月 14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陈晟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1 年 11 月 14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1 年 11 月 14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傅华平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1 年 11 月 14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；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，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为任期期限届满正常换届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治理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具体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1-053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海南宜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；

海南宜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；

海南宜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1月16日